

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2020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《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等相关规定，因2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公司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80,800股限制性股票；同时由于2019年度业绩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，公司回购注销授予第二期部分限制性股票319,800股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8）。

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从人民币107,783,667元减至人民币107,383,067元。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，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，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九日